

证券代码：874519

证券简称：海昌智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的主体将向具有合法资质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鹤壁淇滨支行营业室、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鹤壁淮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业路支行申请开立有关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相关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员办理开立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等。

特此公告。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3日